

A 类

是、否同意对外公开 同意

河南省妇女联合会

豫妇函字〔2022〕4号

签发人：王 丽



关于省第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277号建议的答复

闫银凤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落实‘家庭教育促进法’的建议”收悉。
现答复如下：

近些年来，省妇联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精神，以实施“家家幸福安康工程”为总抓手，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，创新活动载体、做实关爱帮扶，推动新时代河南家庭工作走在前、开新局。

一、加强顶层设计，推动家庭工作发展

源头参与强机制，在《河南省妇女发展规划（2021-2030）》

增设“妇女与家庭建设”领域，明确提出“促进父母共同落实家庭教育主体责任，创造有利于未成年子女健康成长和发展的家庭环境”，突出了家庭教育在妇女儿童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独特功能。联合省委宣传部等6部门下发《河南省关于贯彻落实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。省妇联联合教育厅、文明办等11部门共同出台《河南省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，明确家庭教育的基本原则、总体目标，确定重点任务、策略措施和各部门职责分工，为推动我省家庭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。

二、宣传贯彻家庭教育促进法，强化家长主体责任

以5月份的首个家庭教育宣传周为契机，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百千万宣讲活动，与河南电视台联办《美丽河南·美好家》栏目，开展“家庭教育宣传周”活动，培训宣讲骨干，深入城乡社区广泛宣讲，推进法进万家。同时，发挥“四组一队”、基层巾帼宣传队等作用，充分利用各类宣传载体，推动法律贯彻实施深入妇女落到家庭，引导广大家长按照法律要求，履行监护职责，认真“依法带娃”。

三、建强骨干队伍，提供专业指导服务

省妇联扩大充实家庭教育服务队伍，推动各级妇联组建家庭教育服务团队125支。实施“家庭教育暖心公益行动”，深入城乡社区举办家庭教育报告会、讲座1000余场（次）。制作防性侵、防溺水、防毒品、交通安全4部动漫片，发放儿童

安全宣传手册 5 万余套，组织开展安全教育活动 6800 余场（次）。利用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推送家庭教育知识，提升家长依法带娃的意识和能力。

四、用好各类阵地，注重实践养成

配合教育部门，依托中小学、幼儿园“家长学校”，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进学校活动，动员社会力量常态化组织家庭教育指导讲座和家教实践活动，帮助学生家长树立正确育人理念和成才标准，掌握正确的家庭教育方法，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依托城乡社区家长学校，为家长提供优质指导服务。发挥各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、家庭教育学会、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、社会机构等作用，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活动，引导家长带领孩子走出家门，融入社会，积极参加劳动体验、科普体育、手工技能等活动，把素质教育的理念落到实处，促进家校社协同，共同立德树人。

五、凝聚社会力量，护航健康成长

招募、组织“爱心妈妈”深入城乡社区，利用节假日开展集中关爱和“一对一”“多对一”结对帮扶，为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提供物质帮助、课业辅导等关爱。截止目前，全省共招募爱心妈妈 114261 人，结对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 95430 人。以“六一”为重要时间节点，号召、组织各地开展走访慰问、心理抚慰等精准关爱。联合多部门开展“把爱带回家”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，组织法律工作者、巾帼志愿者、大学生

志愿者等 20 多万人，开展家教指导、法治宣传、安全教育等关爱服务，受益家长和儿童 167.4 万多人。参与“六防六促”专项行动，各级妇联加强对辖区内的贫困、残疾、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的走访，摸清底数、掌握需求，真正将关爱帮扶工作做实做细。

下一步，省妇联将全力推动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，打造家庭教育品牌，提供专业化、精细化的指导服务，线上开设微课堂、云讲堂等，线下开展千场家庭教育“精品课堂”进社区，覆盖万户家庭。继续开展全省家庭教育骨干培训，壮大家庭教育服务队伍，全力探索家校社协同育人的实践模式，延伸家庭教育创新实践的范围，全力营造更加浓郁的家庭建设氛围。



联系电话及单位：河南省妇联 0371-65865307

联系人：杜明娟

抄送：省人大选任联工委（3份），省委督查室（1份），代表所在省辖市人大、政府（各1份）。